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 20.00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4 月 17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219,980,700	42.38
2	陈锋	23,940,000	4.61
3	陈黎慕	3,927,190	0.76
4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国 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835,091	0.74

5	俞迪辉	3,757,194	0.72
6	陈利祥	3,713,000	0.72
7	陈永汉	3,627,247	0.70
8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3,530,036	0.68
9	马鞍山幸福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基石智能制造三期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76,318	0.55
10	蔡令天	2,382,903	0.46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比例 （%）
1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219,980,700	44.44
2	陈锋	5,985,000	1.21
3	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国 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835,091	0.77
4	陈利祥	3,713,000	0.75
5	陈永汉	3,627,247	0.73
6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3,530,036	0.71
7	马鞍山幸福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基石智能制造三期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76,318	0.58
8	蔡令天	2,382,903	0.48
9	吕强	2,300,000	0.46
10	吴秀娟	2,266,704	0.46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